

证券代码：873866

证券简称：天壕新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天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远程通讯相结合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月12日以电话和书面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的要求。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作涛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及其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天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壕新能”或“公司”）控股子公司石家庄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天壕”）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在石家庄循环化工园区投资建设天壕新能源多能互补分布式能源中心项目，该项目占地面积约 150 亩，投资金额预计约为 4.62 亿元（具体投资金额以主管部门备案及公司实际建设投入为准），资金来源为自有或合法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4-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周三）在北京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天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5日